

# 广东省翁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 翁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翁源县 2020 年 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翁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粤台农业合作试验区翁源核心区管委会,青云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各镇政府,县政府各有关部门、直属机构:

《翁源县 2020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十五届第 83 次常务会议、县委十三届第 164 次常委会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县工信局反映(电话:2815821)。

翁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 年 2 月 2 日

# 翁源县 2020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 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落实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进一步优化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完善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提升农村商贸流通现代化水平，助力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取得实效，根据《财政部办公厅 商务部办公厅 国务院扶贫办综合司关于做好 2020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财办建〔2020〕48 号）、《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的通知》（粤商务电函〔2020〕62 号）、《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广东省 2020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工作指引〉的通知》（粤商务电函〔2020〕102 号）等文件要求，结合翁源县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实施方案。

##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聚焦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现代信息技术为依托，以创新引领农村流通转型升级，以信息化驱动农业农村现代化，推动提升电子商务进农村，夯实农村物流设施设备基础，健全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培育壮大农村市场

主体，畅通农产品进城和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满足农村群众美好生活需求。以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为抓手，坚持“政府引导、企业主导、统筹发展、资源整合、突出特色、创新推进、市场运作、合作共赢”的原则，将电子商务进农村作为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的重要引擎与城乡一体化建设的重要支撑，建立和完善县域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体系，着力打造“电子商务+产业融合+农特产品+生态旅游+精准扶贫”的翁源电子商务发展模式，全面提升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带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促进翁源经济健康较快发展。

## 二、基本原则与实施目标

### （一）基本原则。

1. 市场为主，政府扶持。突出企业的主体地位，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加快转变政府职能，做好引导和扶持工作，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促进资源统筹协作，建立完善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为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2. 统筹规划，创新发展。把发展农村电子商务纳入新农村建设规划和产业化发展规划，切实发挥电子商务对促进经济增长、产业升级和脱贫攻坚的作用，带动大众创业和万众创新，加快培育新动能。以创新商业模式，推动管理创新和体制创新，不断改造传统商业的业务流程，提升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促进一、二、

三产业融合发展。

3. 结合实际，因地制宜。结合全县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人文环境和自然资源等基础条件，认真研究分析，着眼长远，有序推进。注重发挥基层自主性、积极性和创造性，探索具有农村特点的电子商务发展路线和模式，改善农村民生条件，让广大农村群众逐步享受到与城市居民一样的公共服务。

4. 以点带面，重点突破。围绕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关键问题和薄弱环节，紧密结合我县的产业特色和地域优势，集中力量研究解决物流、人才、金融服务等方面的制约因素，总结经验，不断提升示范效应，形成联动机制。

## （二）实施目标。

力争到 2021 年底，实现农村网购网销快速发展，大力推动县镇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大力推进农产品进城与工业品下乡流通，农村商品物流配送能力和农产品商品化率大幅提高，基本实现快递到乡镇、配送到村。日用消费品、农资网点和农产品流通设施基本具备电商终端服务能力。工业产品、农副产品、手工艺品等农村特色商品销售的网商或网店得到较快发展。农产品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长 10% 以上，电子商务物流成本逐年下降，农村流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形成“一网多用、城乡互动、双向流通、融合一体”的农村现代流通体系，电子商务成为翁源重要新兴产业。

### 三、实施内容

整合本地农副产品、特色产业等进行品牌培育，搭建综合性的县域农村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以品牌化促进销售，以市场化带动产业发展，以信息化为支撑保障，以服务化作为电商发展动力，助推农业升级、农村发展、农民增收，打造以“翁源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为核心枢纽，县镇村三级物流共同配送、农产品进城公共服务、工业品下乡流通、农村电子商务培训四个体系为一体的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升级版”。

#### （一）县、镇、村三级物流共同配送体系。

建设翁源县电子商务仓储物流中心。结合翁源县中国兰花博览中心现有资源，建设一个约 3000 平方米的县级电子商务仓储物流中心，具备电商仓储、商贸仓储、快递企业、物流企业、共享办公等业务为一体的功能，为本地企业和农户开展电子商务业务提供综合性仓储、物流、配送、信息等服务。

升级原有县、镇、村三级农村物流配送网络体系。扶持花卉主导产业集群电子商务基地，在粤台、龙仙镇、江尾镇、翁城镇等物流节点建设或升级改造物流中转站。通过资源整合，在省级电商物流配送网络体系基础上，对场地、设施、定单、人员、路线等要素进行全面整合，充分发挥现有资源，避免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实现“中心到站、站到点、点到户”的定向、48 小时收发定时服务，有效解决农村“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

流通问题。

建设翁源县农村电子商务数据信息服务系统。在县级电子商务仓储物流中心设立总控制室，负责仓储、镇站、村点物流供需信息的收集、整理、发布，实现镇村电商服务站点经营数据、数据快递收发数据、溯源数据、培训数据的采集和集中展示，从而融合社会资源，商务协同，信息互通，为政府、企业、农户等提供信息资源。

## （二）农产品进城公共服务体系。

### 1. 升级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

发挥公共枢纽作用，合理统筹我县农村电子商务运营、物流、培训和助农扶贫工作，对各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实现即时管理及协调服务，并为当地各类电商市场主体及群众提供电商工作相关的政府事务协助办理、工商代理、财税代理、涉农金融、物流对接、营销推广、创业指导等服务支持。

加大电商宣传推介。负责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日常宣传。整合全县各类电商宣传渠道，通过政府网站、公众号、宣传单、墙体标语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电子商务、电商扶贫相关政策，多渠道开展电子商务宣传工作，充分发挥融媒体中心等媒体作用，做好各方面信息推送，让农村电商深入人心，进一步加大农村电子商务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农村电商发展氛围。

### 2. 升级镇、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

对现有服务站点进行巩固、改造和提升，完善县镇村三级农

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或升级改造 8 个镇级电子商务服务站。提供电商知识宣传推广、代买代卖、快递代收代发、金融服务、创业培训及特色产品线下体验等各类便民服务。

建设或升级改造 80 个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村级服务点运营具有代购代销、产品展示、代收代发、缴费支付、信息服务等基本功能，鼓励其他延伸性业务如金融、党团员示范岗、扶贫服务等功能。

建立动态管理机制，电商服务站点的选择，优先选择有农特产品、经营良好的村级点进行改造升级，充分利用现有的市场资源，如企业、合作社、小卖部等，优化各项服务功能。定期淘汰不能充分发挥效能的站点并进行增补。

建立服务信息传送机制，实现县、镇、村三级的服务信息实时管理，与县级农村电商数据信息服务系统对接，传送即时数据。

### 3. 农村产品供应链建设。

推广“翁源兰花”品牌，助推 10 家以上传统兰花企业、兰园或新创业兰花团队发展电商业务，开设网上店铺，实现网络销售。

升级完善农产品溯源体系。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生产基地等设立溯源监测点，加入溯源体系。

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 3 场以上（含助农扶贫专场活动 1 场），助推消费扶贫。加强媒体宣传。积极争取国家、省、市级媒体对翁源县电商工作进行宣传报道，充分展示翁源特色产业，提高农特产品知名度及影响力，提高公众对翁源本土产品的认知

度和美誉度。

### （三）工业品下乡流通服务体系。

推动商业经营模式创新。大力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鼓励翁源县传统商贸流通企业创新经营模式，推进线上线下互动发展，实现批发业、零售业、生活服务和生产服务业等实体商业转型升级。扶持 2-3 家传统商贸流通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推进其电子商务的发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以乡镇为重点下沉供应链，开展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直供直销等业务。

### （四）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

面向基层党政干部、涉农企业、电商企业、合作社成员、返乡农民工、农村创业青年、建档立卡贫困户等，按对象、分层次、有类别地开展电子商务培训，培训总人次不少于 3000 人次；对贫困人口的培训人次达到省定相对贫困村有劳动能力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 50%以上（外出务工者除外）。

针对不同的培训对象，组织编写电商标准化教材，教材至少包含普及性和实操性两种不同类别，内容丰富可操作，通过网站、公众号、宣传材料等途径向社会免费公开。

健全培训转化机制，如实做好培训记录，注重培训后的跟踪服务，指导对接就业用工。为参训学员组织各类型电商用工对接会 3 场以上，参加对接学员人数不低于 300 人；实现培训转化率（新孵化电商创业就业务工人员/参训人数）不低于 1%。

“社交电商”人才培育。以翁源兰花资源优势，通过网络直



播、短视频、微电影制作等新媒体业务培训，着力培育一批兰花直播带货网红。

#### **四、实施步骤**

（一）准备阶段（2020年5月—2020年12月）。

开展项目实施前期调研，制定切实可行的《翁源县2020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确定招投标项目的划分，并按照商务部和省商务厅相关文件的要求，完成项目的招投标流程，并与中标单位签订项目合同。

（二）实施阶段（2021年1月—2021年12月）。

在翁源县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的引导和监督下，各项目承办单位根据方案内容，按照项目目标的要求，铺开项目的建设工

（三）验收阶段（2022年1月—2022年3月）。

各项目承办单位按要求整理、汇总项目相关资料并提交相关管理部门，为迎接省和国家有关部门组织的绩效考核做好准备。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进行总结。

#### **五、项目资金使用计划表**

翁源县2020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于“中央财政2020年服务业发展资金（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专项资金按照购买服务和政府补助等形式组织实施，项目预算总投资1000万元。

## 翁源县 2020 年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项目大类	序号	子项目	实施内容	中央专项资金 (万元)	县配套 资金 (万元)
县镇村三级物流共同配送体系	1	县镇村三级物流体系打造	<p>1、在兰花博览中心，建设约 3000 平方米的县级电子商务仓储物流中心，具备电商仓储、商贸仓储、快递企业、物流企业、共享办公等业务为一体。</p> <p>2、扶持花卉主导产业集群电子商务基地，建设或升级粤台、龙仙镇、江尾镇、翁城镇的物流站点。通过资源整合，在省级电商物流配送网络体系基础上，对场地、设施、定单、人员、路线等要素进行全面整合，充分发挥现有资源，避免重复建设和资源浪费。</p> <p>3、建设翁源县农村电子商务数据信息服务系统。实现镇村电商服务站点经营数据、数据快递收发数据、溯源数据、培训数据的采集和集中展示。</p>	650	
农产品进城公共服务体系	2	县级公共服务中心升级	<p>1、在原有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的基础上进行升级改造，合理统筹全县农村电子商务运营、物流、培训和助农扶贫工作，对各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实现即时管理。</p> <p>2、加大电商宣传推介。多渠道多形式开展电商工作，充分发挥政府网站、公众号、墙体标语、宣传画册等宣传作用，加大电子商务进农村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电商氛围。</p>	50	
	3	镇、村服务站点	<p>1、对现有服务站点进行巩固、改造和提升，完善县镇村三级农村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实现 8 个镇区电商服务站 100%覆盖、80 个行政村电商服务点覆盖（占全县 51%，其中 51 个省定贫困村全覆盖）。</p> <p>2、建立动态管理机制，电商服务站点的选择，应充分利用现有的市场资源，如企业、合作社、小卖部等，优化各项服务功能。优先选择有农特产品、经营良好的村级点进行改造升级，定期淘汰不能充分发挥效能的站点并进行增补。</p> <p>3、建立服务信息传送机制，实现县、镇、村三级的服务信息实时管理，与县级农村电商数据信息服务系统对接，传送即时数据。</p>	70	

农产品进城公共服务体系	4	农产品上行	1、推广“翁源兰花”品牌，助推10家以上传统兰花企业、兰园、新创业兰花团队等发展电商业务，开设网上店铺，实现网络销售。 2、升级完善农产品溯源体系。引导符合条件的企业、生产基地等设立溯源监测点，加入溯源体系。 3、开展农产品产销对接活动3场以上（含助农扶贫专场活动1场），助推消费扶贫。 4、加强媒体宣传。积极争取国家、省、市级媒体对翁源县电商工作进行宣传报道，充分展示翁源特色产业，提高农特产品知名度及影响力，提高公众对翁源本土产品的认知度和美誉度。	60	
工业品下乡流通服务体系	5	工业品下乡流通	支持2-3家传统商贸流通企业的数字化转型升级，推进其电子商务的发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形式，以乡镇为重点下沉供应链，开展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直供直销等业务。	30	
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	6	电子商务进农村人才培训	1、培训对象各类型电商培训总人次不少于3000人次；对贫困人口的培训人次达到省定相对贫困村有劳动能力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50%以上（外出务工人员除外）。 2、针对不同的培训对象，组织编写电商标准化教材，教材至少包含普及性和实操性两种不同类别，内容丰富可操作，通过网站、公众号、宣传材料等途径向社会免费公开。 3、健全培训转化机制，如实做好培训记录，注重培训后的跟踪服务，指导对接就业用工。为参训学员组织各类型电商用工对接会3场以上，参加对接学员人数不低于300人；实现培训转化率（新孵化电商创业就业务工人员/参训人数）不低于1%。	90	
	7	“社交电商”人才培养	以翁源兰花资源优势，通过网络直播、短视频、微电影制作等新媒体业务培训，着力培育一批兰花直播带货网红。	50	
其他	8		示范项目监理费用		25
			示范项目专家咨询指导费用		50
			示范项目审计费用		10
			示范项目评审费（资料收集、汇总、打印等）		15
合计				1000	100

## 六、管理机构和工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

根据翁源县农村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工作安排，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县工信局，具体组织实施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工作，每月定期向省商务厅及市商务局报送示范项目建设进展情况。

### （二）明确职责分工。

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明确职责分工，县镇两级政府是创建责任主体，分级承担项目建设任务，各责任主体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具体项目实施方案，确保项目如期完成。

县工信局：负责综合示范项目的统筹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重大事宜；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负责牵头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拟订项目实施方案、资金使用方案；制定绩效目标和考评方案，督促指导项目承办企业按计划，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负责做好沟通联络，督促检查和后勤保障等工作。做好传统工业企业推广电子商务应用工作，组织引导企业参加电商业务培训、大力开展电子商务交易。

县委宣传部：负责通过多渠道、广覆盖的梯度宣传，提高城乡企业和群众电子商务意识，利用网络和新闻媒体，大力宣传翁源县发展电子商务的各项举措，增强电子商务产业投资与发展信心。组织媒体对示范县项目创建成效及电商扶贫案例进行宣传报道，扩大示范带动作用。

粤台管委会：负责做好兰花电商培训及推广工作，鼓励兰花企业设立电商销售，打造优秀兰花电商品牌。

县发改局：参与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制定。

县财政局：负责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建设项目资金管理、拨付支付以及项目工程实施进度和项目效益进行全程跟踪检查；严格按照规定管理项目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全程监督项目资金的分配使用情况，并协助做好项目评估验收工作。

县人社局：负责做好涉农企业、合作社员工、城乡各类劳动者（不含超过法定劳动年龄人员、机关事业单位在职在编人员，在校学生，以及已退休或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人员）等电子商务职业技能培训，将农村电商培训纳入全县职业技能提升行动，鼓励行业协会、职业院校和有资质的各类培训机构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农村电商技能培训；对符合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条件，并取得相关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以及培训合格证书的，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将电商经营户纳入小额贷款担保、就业创业政策扶持范围，培育壮大农村电商“一村一品”人才队伍，着力培育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的农村电商品牌（产业）带头人；协同行业部门，开展农村电商产业园和基层示范站建设。

县交通运输局：负责做好全县物流配送车辆的规范化管理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做好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推广电

子商务运用相关工作；负责做好网销农产品品牌培育及农产品的质量溯源工作，鼓励开设电商项目的农业企业入驻电商产业园；协助组织农村青年、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有意愿的农业企业、种植大户参加电商培训。

县文广旅体局：负责推动翁源县旅游资源的网络平台建设，负责旅游产品及旅游景点在互联网及电商平台上进行包装推广及质量监管，负责动员旅游企业、星级酒店业主及从业人员参加电子商务培训。

县市场监管局：依据职能负责做好对电子商务企业（网店）的登记、商标品牌注册建设工作，加强对农村电子商务企业（网店）诚信教育和商品监管工作；负责组织对商品质量的监督检查，组织协调依法查处生产和经销假冒伪劣商品等违法行为。

县统计局：负责电子商务销售、交易等数据的统计分析工作。

县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负责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电商示范县工作专栏，对综合示范工作方案、决策过程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等，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名称、建设内容和要求、项目承办单位名称、资金额度、完成时限、绩效目标、确定财政扶持项目的决策文件、示范县和项目承办单位责任人等进行公示，定期公布项目建设进度，并设立征求意见和纪检、审计举报窗口，公布监督电话。

县税务局：负责做好对电子商务企业税收方面的优惠措施，积极主动开展服务，全方位为电商经营发展出实策，全面提升纳

税人满意度。

县供销社：负责组织本系统企业进行包装推广、参加电子商务培训，协助电商服务站及供销系统电商平台建设。

团县委：负责组织返乡青年、大学生、农村青年参加电子商务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加强电商人才引进交流和培养。

县扶贫办：负责电子商务精准扶贫工作的对接、综合协调、监督检查，全力协助做好相对贫困村村级服务点建设，做好有劳动力贫困户电商培训。

各镇政府：负责协助各镇政府镇村电商服务点的设点工作。配合电商培训工作，协助组织培训人员、安排培训场所等，做好电商氛围宣传工作等。

邮政翁源分公司：负责联络市邮政局执行邮政快递行业的监督检查，协助统计局统计全县快递企业的基础运营数据。

县中职学校：负责做好电子商务专业人才培养，协助做好电子商务培训工作，协助培训老师的技术支持。

县电商行业协会：搭建政府与省、市电商协会、电商专家、电商企业、培训机构的桥梁作用，联系电商会员，调动会员积极性，开展电商培训与咨询服务。全面协助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建设工作。

县兰花协会：调动会员积极性，开展电商培训工作，引导兰花企业开设电商销售，扩大兰花销售。全面协助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建设工作。

各大通讯运营商：加强全县农村的通信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村通信条件，并对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在网络技术、资费优惠等方面给予支持。

### （三）财政投入保障。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20 年服务业发展资金（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的通知》文件要求和上级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切实履行审批程序，使用好中央财政资金。项目建设资金不足部分由翁源县人民政府统筹解决。

### （四）广泛宣传动员。

一是加强对各级干部的宣传、教育、培训，提高电子商务产业发展意识，提升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创建工作的能力水平；二是利用网络媒体和融媒体中心等传媒工具，大力宣传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建设的各项举措，增强企业投资和应用电子商务的信心；三是发挥行业协会等民间组织联系政府与企业的桥梁作用，举办形式多样的研讨会、座谈会、电商沙龙、电商讲座等活动，大力营造政府、企业以及社会各界共同参与推动电子商务发展的良好氛围。

### （五）聘请专家顾问。

重视发挥信息服务组织的作用，聘请有项目经验的专家顾问，引进外部力量和成熟经验，拓宽思路，提供电子商务信息服务、政策与技术咨询服务，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工作人员共同落实、有



效实施。

#### （六）加强行业监管。

加快建设电子商务标准和统计体系，加强对网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商品和服务监管，引导电子商务规范有序发展。发挥各部门在电子商务活动中的监管职能，规范网商交易主体，加大网络售假和网络诈骗等违法违纪行为打击力度，健全电子商务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促进网络经济健康发展。